



合同书

合同编号：

甲方：额济纳旗达来呼布镇人民政府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额济纳旗达来呼布镇（达镇政府办公楼）

乙方：额济纳旗晨语装修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额济纳旗达来呼布镇凤凰紫郡9号楼2单元402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额济纳旗民族手工业产业发展建设项目（填写项目名称）EJNZCS-C-F-260020（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 件、投标（响应） 件等 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

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 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产品设计研发、产品推广营销、人才培育与技能、非遗研学实施等。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2026年5月22日—2027年5月21日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2027年5月21日前，按合同约定进行交付

（三）服务地点：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额济纳旗达来呼布镇居延文化城额济纳旗非遗文化手作集展馆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黄进涛 13948063150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万海云 18204835018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 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 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 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 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 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 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的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 3130000 元（ 写） 叁佰壹拾叁万元整（ 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条件：综合项目建设进度和货物设备采购需要，实行按进度支付。

（二）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额济纳旗晨语装修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内蒙古农村商业银行额济纳旗支行

银行账号：9400301220000000114451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

有。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的 0.1% 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 15 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0.1% 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 15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1%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 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 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7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 ）向 当地 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 式 叁 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各执 份。合同 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 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 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2.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3. 甲方招标（磋商、谈判） 件
4. 乙方投标（响应） 件
5.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 件

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 或负责 ：（签字）

2016年5月27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 或负责 ：（签字）

2016年5月27日

